|  |
| --- |
| 中国科协 教育部 科技部 中科院关于举办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 |

|  |
| --- |
| 2016年07月05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协发普字〔2016〕67号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教育厅（教委、教育局）、科技厅（科委、科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教育局、科技局，中科院院属各相关单位，各有关单位：　　从2004年以来，全国科普日活动连续12年成功举办，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作出重要贡献。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宣传“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动员全社会共同参与创新创造创业，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促进全民科学素质跨越提升,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和人才基础，中国科协联合教育部、科技部、中科院共同组织开展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时间　　2016年全国科普日主题为“创新放飞梦想，科技引领未来”。定于9月17-23日在全国各地集中开展，部分科普活动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主题宣传活动贯穿全年。　　二、活动内容　　2016年全国科普日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一）大力普及传播发展理念。围绕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的需求，大力普及宣传“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力普及宣传“创新”是引领发展第一动力的观念，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着力普及宣传“协调”是可持续健康发展的观念，牢固树立可持续发展、协调发展的意识；着力普及宣传“绿色”是永续发展的观念，牢固树立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意识，激发人民对美好生活的追求；着力普及宣传“开放”是国家繁荣发展的观念，牢固树立互利共赢的意识，促进我国综合国力的提升；着力普及宣传“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本质的理念，牢固树立科技创新为了人民、依靠人民、人民共享的意识，增强人民的获得感和参与创新创造创业的积极性。　　（二）大力倡导创新创造创业。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普及宣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要意义，激发创新创造创业的活力。着力宣传创新是培育和催生经济社会发展新动力的必然条件，激发广大公众的科技兴趣和创新动机,注入公民创新动力；着力宣传创造是启发全社会新潜能和创业活力的有效途径，普及创新方法，激发公民的创造潜质，推动中国制造2025；着力宣传创业是扩大就业、实现富民之道的根本出路，提升公民的创业意识和能力。　　（三）大力促进公众理解高新科技。围绕前沿科技最新成果，充分发挥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的科技人才和资源优势，向公众展示载人航天、探月工程、超级计算、智能科技、虚拟现实、信息技术等高新科技最新成就，特别是我国航天事业创建60周年的飞跃发展和辉煌成就，让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在展示体验交流中，感受前沿科技魅力，理解科技事业发展，增强民族自豪感。　　（四）大力倡导科学生活方式。围绕公众关切的转基因、生物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核安全利用等科技热点、焦点问题，通过展览、互动体验、多媒体展示等多种方式大力分享前沿科技成果在工作、生活等领域中的应用，及时、准确、便捷为公众解疑释惑，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破除封建迷信、弘扬科学精神。　　三、主要活动　　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将紧紧围绕“创新放飞梦想，科技引领未来”主题，认真总结和继承往届全国科普日活动经验，充分应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重点开展全国科普日北京主场活动、“科普中国”在线系列活动和全国科普日系列联合行动。　　（一）全国科普日北京主场活动　　2016年全国科普日北京主场活动将以北京属地活动为基础，突出航天科技重点，集成中国科协和有关主办单位重点活动，打造重点活动圈。　　1.航天放飞中国梦。围绕中国航天事业创建60周年，通过主题展览、现场体验、专家宣讲等方式，宣传我国60年来航天科技发展的历程以及取得的巨大成就，展示航天科技最前沿创新和民用成果，弘扬航天精神，增强民族实力，改善人民福祉，满足公众需求。　　2.感触科技前沿。依托虚拟现实技术和智能终端设备等现代技术，以生动活泼、通俗易懂、现场互动的多样方式，向公众展现海洋、医学、工业、航空、城市交通、微观生物等领域前沿科技。　　3.健康伴我行。借助科普信息化资源和平台优势，利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组织发动网民在线浏览“科普中国”各频道健康科普内容，同时通过展览展示、互动体验充分满足公众对健康科普的需求，推动公众健康生活水平提升，倡导科学健康生活。　　4.炫彩科普中国。突出“让科技知识在网上流行”的主线，充分运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生动活泼地展现“科普中国”品牌，组织开展探秘科普中国服务云、走进科普中国e站、体验科普中国频道等系列科普活动，展示科普信息化建设成就。　　5.科学嘉年华。围绕科普日主题，开展科普游园、科普论坛、科普游戏等多元化、互动性强、公众参与度高的广场式活动，突出科学与艺术、人文的结合，开展创客交流与互动，展示青少年创新创造成果，将科普活动融入公众生活。　　（二）“科普中国”在线系列活动　　以“科普中国”品牌为统领，发挥科普信息化资源和平台优势，通过互联网、移动终端等渠道，广泛宣传、组织发动网民参与线上科普活动。　　1.今年科普日去哪儿。丰富线上活动内容，增强时效性和互动性，为公众提供第一时间了解和参与科普日活动的信息平台。　　2.科普日在线联合应用活动。利用和借助科普中国现有各渠道，集中展示科普信息化工程建设成果在社区、学校、农村等的落地应用。　　3.“请留下你的科普足迹”活动。充分利用“科普中国——科学大观园”等有关专题频道内容，在科普日期间组织举办“请留下你的科普足迹”互动活动，通过在线竞赛、转发传递等方式发动公众上传自己参与的科普活动信息，以及到过的科普场馆、经历的科普故事等内容。　　4.科普中国在线科幻节。充分利用虚拟现实技术，依托“科普中国——科普影视厅”等专题频道，广泛集成科幻影视资源，组织动员公众参与线上科幻电影节。　　5.青少年在线科学体验活动。组织开展青少年在线航天知识竞赛、北斗导航卫星青少年应用体验活动、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和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等青少年科普系列活动。　　（三）全国科普日系列联合行动　　广泛动员社会各方面和全国各地全年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开展科普活动。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集中动员组织学会、企业、学校、社会机构以及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拥有单位等，深入农村、社区、学校、企业等开展广覆盖、多形式的科普联合活动，向公众宣传我国科技发展成就，全面普及科学知识，激发广大公众的创新创造创业热情。　　1.校园科普联合行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与各地教育等部门联合开展进校园系列科普活动，如科学家、科学剧、科学实验走进校园和科普中国校园e站等，把科学知识、科学方法、科学精神送给青少年，启迪他们的科学思维和创新意识。　　2.社区科普益民联合行动。组织动员各级科普示范社区和科普中国社区e站，特别是“社区科普益民计划”表彰奖补对象，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结合社区实际，带头开展贴近居民实际的科技改变生活等方面科技知识宣传，增强社区居民创新参与意识。　　3.科普惠农兴村联合行动。围绕精准扶贫战略，坚持分类施策，因人因地施策方针，组织农业专家，动员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农村科普示范基地、科普中国乡村e站、农村科普带头人和科普工作队，特别是“科普惠农兴村计划”表彰奖补对象，带头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结合本地实际，遵循科普对象精准化、科普内容精准化原则，开展农业新技术讲座、新品种推广、新农村建设等相关科普活动，将科普带进乡村，提高农民科学认知水平。　　4.科技馆科普主题日联合行动。发动各地科技馆、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和数字科技馆在全国科普日期间围绕主题开展具有科技馆体系特色的展览或宣传活动，如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的展览展示、教育实验、网络科普等多种线上、线下科普活动，全面普及科学知识，激发公众热情。　　5.科普教育基地主题日联合行动。发动各地科普教育基地以及相关学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高新企业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积极推出与主题相关的科普展览或宣传活动，开放博物馆、实验室等科技场馆，组织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参观体验，发挥科研院所的科普能力。　　6.院士专家科学传播行动。组织发动院士专家在全国科普日期间聚焦热点科技和公民身边问题，开展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的科普讲座活动，倡导公民贴近科学、融入科学。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周密部署。各级科协、教育、科技部门和中科院各相关单位要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对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领导和支持，主动邀请当地党政领导与公众一起参与全国科普日的相关活动。要根据有关要求认真谋划，制定当地的全国科普日工作方案及计划，认真组织实施全国科普日活动。　　（二）加强管理，统一规范。要围绕活动主题，采用规范的主标题和灵活的副标题名称面向公众开展全国科普日活动，着力提高全国科普日活动的互动性和吸引力。活动参考名称为：主标题——2016年×××学会（省、市、县、学校、科普教育基地…）全国科普日活动，副标题——特色活动名称。　　（三）贴近公众，务求实效。要结合实际，充分发挥科普志愿者作用，围绕主题创造性地开展全国科普日活动。在组织开展全国科普日活动中，要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厉行勤俭节约的有关规定，贯彻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力戒形式主义，着力在提高活动实效上下功夫。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开展全国科普日主题系列宣传活动，加强网络、新媒体宣传，建立新闻发布制度，组织各级各类媒体记者针对重点内容开展采风活动，加强深度报道。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手机、移动终端等作用，加大对全国科普日活动的宣传力度，让更多的公众了解全国科普日活动，扩大活动的受益面和影响力。　　五、工作考核　　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结束后，中国科协将会同全国科普日活动主办单位，根据各地报送的总结材料，对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及各地各有关单位组织开展的全国科普日活动情况进行工作考核。对活动组织工作扎实、成绩突出的单位授予“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对所举办活动特色鲜明、实效显著的单位授予“2016年全国科普日特色活动优秀单位”。　　六、其他事项　　1.请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汇总本单位2016年全国科普日重点活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通知属地活动组织单位，于2016年8月8日-9月2日登陆全国科普日重点活动管理网站（http://hd.kepuri.org/）填报重点活动登记表（申报内容参见附件1），省、市、县级管理单位可通过网站查询、审核、汇总基层申报内容。　　2.为全面展示全国科普日活动开展的成效，突出全国科普日活动的普及性与参与性，各相关单位在组织活动的同时，可通过登录全国科普日重点活动管理网站及时上传当地活动的新闻、现场图片、海报、资源、视频等，期间将择优在中国科协官网、科普中国微平台、全国科普日微平台进行展示交流。优秀视频将在北京主场活动现场播放。　　3.全国科普日活动结束后，要认真总结。各地科协要做好汇总，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于2016年9月2日-10月28日登录全国科普日重点活动管理网站提交总结和相关图片、影像资料。推荐的优秀项目包括“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2016年全国科普日特色活动优秀单位”，今年还将加大对网络在线传播活动的考核表扬力度。（申报内容参见附件2、3）。　　4.获取全国科普日活动相关资源，各地可自行登陆中国科协官网（www.cast.org.cn）、教育部官网（www.moe.edu.cn）、科技部官网（www.most.gov.cn）、中科院官网（www.cas.cn）和中国数字科技馆网站（[www.cdstm.cn](http://www.cdstm.cn/)）进行查询、下载。 　　中国科协科普活动中心联系人：陈阿南　　联系电话：010-68514319　　传 真：010-68518248　　电子邮箱：kepuri@126.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号中国科技会堂C座207　　邮 编：100863 　　中国科协科普部联系人：马文轩 吕 波　　联系电话：010-68578249　　传 真：010-68578249　　附件：1.[2016年全国科普日重点活动登记表](http://www.cast.org.cn/n17040442/n17041423/n17052304/n17283723.files/n17283761.doc%22%20%5Ct%20%22http%3A//www.cast.org.cn/n17040442/n17041423/n17052304/_blank)　　　　　2.[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推荐表](http://www.cast.org.cn/n17040442/n17041423/n17052304/n17283723.files/n17283808.doc%22%20%5Ct%20%22http%3A//www.cast.org.cn/n17040442/n17041423/n17052304/_blank)　　　　　3.[2016年全国科普日特色活动优秀单位推荐表](http://www.cast.org.cn/n17040442/n17041423/n17052304/n17283723.files/n17283825.doc%22%20%5Ct%20%22http%3A//www.cast.org.cn/n17040442/n17041423/n17052304/_blank)中国科协 教 育 部科 技 部 中 科 院2016年6月27日  |   |